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大學部 四年制 財政稅務系課程科目表(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80417\* 訂

科 目 類 別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時 數	授課時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 課	實 習												
專業選修科目	商用套裝軟體	4	4	2		2											
	經濟學	4	4	2		2											
	管理學	3	3	3													
	法學緒論	2	2	2													
	中華民國憲法	2	2			2											
	稅賦與政治	2	2			2											
	投資學	3	3					3									
	民法債篇	4	4					2		2							
	英語證照輔導	4	4					2		2							
	金融科技概論	2	2					2									
	財金軟體應用	2	2						2								
	行政法	2	2					2									
	行政程序法	2	2						2								
	記帳士法規	2	2						2								
	成本與管理會計	4	4							2		2					
	審計學	4	4							2		2					
	貨幣銀行學	3	3							3							
	財務報表分析	3	3							3							
	公共支出論	2	2							2							
	金融法規	2	2							2							
	會計專題研究	3	3							3							
	租稅理論	2	2								2						
	訴願法及行政訴訟法	2	2								2						
	地方財政	2	2								2						
	應用個體經濟學	3	3								3						
	稅務查核實務	3	3								3						
	財政稅務專題(一)	1	2									2					
	財政稅務專題(二)	1	2										2				
	應用總體經濟學	3	3										3				
	福利經濟學	2	2										2				
	財政理論與政策	3	3										3				
	民事訴訟法	2	2										2				
	信託與不動產相關稅法與實務	2	2										2				
	國際稅制比較	2	2										2				
	租稅規劃專題研究	2	2										2				
	會計資訊系統	2	2										2				
	稅務行政救濟	2	2										2				
	合併報表編製	2	2										2				
	審計專題研究	2	2										2				
	財經分析及程式設計	3	3											3			
	稅務資訊應用	2	2											2			
	比較兩岸租稅制度	2	2											2			
	破產法及強制執行法	2	2											2			

租稅各論	2	2													2			
關稅法規與制度	2	2													2			
國際租稅實務	2	2													2			
政府會計	2	2													2			
金融商品會計	2	2													2			
我國社會福利制度與實作	2	2													2			
日語(一)	2	2													2			
日語(二)	2	2													2			
越南語(一)	2	2													2			
越南語(二)	2	2													2			
職場實務實習(一)	4	4													2	2		
職場實務實習(二)	6	6													3	3		
職場實務實習(三)	8	8													4	4		
財政稅務校外實習(一)	4	4													2	2		
財政稅務校外實習(二)	6	6													3	3		
財政稅務校外實習(三)	8	8													4	4		
財政稅務校外實習(四)	10	10													5	5		
財政稅務校外實習(五)	12	12													6	6		
<b>選修合計</b>	<b>208</b>	<b>209</b>	<b>10</b>	<b>3</b>	<b>8</b>	<b>3</b>	<b>11</b>	<b>3</b>	<b>10</b>	<b>3</b>	<b>17</b>	<b>3</b>	<b>16</b>	<b>5</b>	<b>57</b>	<b>5</b>	<b>54</b>	<b>3</b>

畢業最低總學分數128

- 1、專業選修課程至少應修31學分，可含外系專業必修及專業選修12學分，不含通識科目。
- 2、未通過本系財稅專業能力畢業門檻標準者，需於畢業當年度暑假，修讀36小時0學分「財稅與會計實務訓練」課程，並通過課程測驗後始得畢業。檢定門檻規定請詳閱「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政稅務系學生財稅專業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實施要點」。
- 3、依「本校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規定：自99學年度起入學之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至少修習一門「服務學習課程」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詳閱該要點。
- 4、未通過本系英語能力畢業門檻規定（多益檢定550分以上、全民英檢中級複試以上，或其他英文檢定相同等級以上）者，需於畢業當年度修讀一學期0學分每週2小時之「英語訓練」課程，並通過課程測驗後始得畢業。檢定門檻規定請詳閱「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政稅務系學生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實施要點」。
- 5、「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學生須依本校「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規定，完成學術倫理相關課程達2小時以上，始得畢業。」
- 6、專業必修及專業選修科目得視實際情況調整開課學期別。
- 7、財稅專業選修-微學分需參加聽講累積20小時以上，方可申請抵免並計入畢業最低總學分。
- 8、教學專業實習、專題研究實習、教育專案實習均不計入畢業最低總學分。

備註：本課程科目表業經

- (108/04/17) 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
- (108/04/22) 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 (108/04/24) 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 (108/04/30) 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 (108/05/16) 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